

本：

106/12/01
17:03:15

便簽

民國106年12月4日
於研究發展處創業育成中心

擬辦：

- 一、將來文公告本校及創業育成中心電子公佈欄及首頁。
- 二、奉核後，轉知本校各系所。

會辦單位：

第二層決行

承辦單位

育成中心
專任助理 呂孟珊
106/12/04 09:59:38

會辦單位

決行

代為決行

研發處
教授兼研發長 蔡勇斌
106/12/07 16:34:19

育成中心
教授兼主任 鄭義榮
106/12/06 12:24:01

機關影像檔公

總收文 106/12/01



建國科技大學行銷系 2017 校園創業提案競賽

壹、緣起：

創業是一種綜合能力的展現，為了讓同學在專業科目養成教育之外，能全面性實務學習，透過創業提案競賽，提供體驗創業的歷程，激發同學的熱情與行動力，做為未來進入社會後，都會成為就業與創業的養份。

貳、競賽目標：

鼓勵學生從生活經驗觀察，尋找創意與創新構想，並能務實的做創業規劃，最終能將服務或產品呈現於創業計畫中，且透過簡報做清楚表述。

參、參賽資格：

1. 建國科技大學在校學生。
2. 國內大專以上在校學生。
3. 個人僅能參加一隊，各隊人數不限，提案作品若有參加其他競賽獲獎者，則無法再參加，作品須為參賽團隊自行創作，不得抄襲或節錄任何已發表或未發表之概念、創意及作品。

肆、競賽主題：

各參賽團隊自行命題，能表現創意創新之創業項目。

伍、競賽形式：

1. 初審：
由參賽團隊繳交創業計畫書做書面審查，擇優最多選出十三隊，前八隊晉級決賽，其餘五名為佳作。
2. 決賽：
晉級決賽團隊，須向進行簡報及接受詢答，需製作一式簡報且可輔助其他表現方式，最後由評審委員召開會議決定名次，必要時得從缺。

陸、獎勵辦法：

前八名優勝團隊及五名佳作均頒予獎金及獎狀以資鼓勵。

第一名：乙名，獎金新臺幣 30,000 元整。
 第二名：乙名，獎金新臺幣 20,000 元整。
 第三名：乙名，獎金新臺幣 10,000 元整。
 第四名：五名，獎金各新臺幣 5,000 元整。
 佳作：五名，獎金各新臺幣 3,000 元整。
 如遇任何爭議，主辦單位保有審查權與獎項之最終決定權。
 (獲獎同學須繳納獎金之印花稅)

柒、競賽時程

1. 106 年 12 月 11 日前繳交計畫書。
 2. 106 年 12 月 18 日通知獲選決賽資格。
 3. 107 年 1 月 11 日決賽簡報。
- 主辦單位保有各項時程日期之最終決定權。

捌、報名方式：

1. 參賽團隊請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下午五點前將計畫書寄到電子信箱 stella@cc.ctu.edu.tw。
 寄出後請與聯絡人確認是否收到計畫書檔案。
 聯絡人：.黃舒筠. 聯絡電話：.0970234320.....
2. 創業計畫書檔案，以 PDF 檔存檔，設定尺寸 A4，12 級(含)以上字體，頁數在 15 頁以內(含封面)；計畫書附件應備有參賽團隊之介紹及提供學生證影本。
3. 決賽簡報，檔案格式採 PowerPoint 檔，頁數 10 頁為限(含封面)，簡報時間為八分鐘問答時間八分鐘。

玖、評分標準：

1. 初選：計畫書具完整架構且能具體表達創業項目內容，參賽團隊如超過隊伍限額，以創業可行性與創新性做為審查入選標準。
2. 複選：

審查項目	比重	評審內涵
產品或服務創新	30%	與既有市場產品或服務應具差異化與競爭力
市場可行性	30%	市場需求程度與商業模式之達成機會
行銷模式完整性	30%	行銷方式與銷售通路的具體規劃與執行方式
募資平台績效	10%	能實際從募資平台得到之贊助金

拾、 其他事項：

1. 參賽作品如涉有抄襲或侵犯智慧財產權者，經查證屬實，一律取消參賽資格，已獲獎者追回頒發之獎項與獎金，並由參賽團隊自負法律責任。
2. 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屬參賽團隊所有，因參賽計畫內容所衍生之智慧財產保護事宜，由參賽團隊自行處理。
3. 主辦單位得免費自由運用參賽團隊作品之實物、照片、說明文字及電子檔等相關資料，作為展覽、宣傳、攝影或出版等用途。
4. 募資平台如：FlyingV、群募貝果….
5. 以上所有辦法主辦單位有權視實際情況，於公告後加以調整。

拾壹、 競賽主辦單位聯絡窗口：

聯絡人：黃舒筠 聯絡電話：0970234320 電子信箱：like1012885@gmail.com